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有关议案收集情况的报告

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钽业）经营发展需要，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文件的规定，东方钽业拟于2020年8月14日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书面审签）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集团公司派出董事为：李春光、赵文通、李修勇）。现将有关议案收集情况报告如下：

- 1、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对有色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0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对参股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议案
- 特此报告。
-

附件：

- 1、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对有色矿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20 年上半年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对参股公司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议案

联系人： 秦宏武

党丽萍

联系电话： 0952-2098504

2098563

18095210292

13895360822

宁夏东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2020年7月29日

